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13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会计师”）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续聘审计机构情况说明

天职会计师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该所自2018年以来一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其工作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公允、客观的执业准则进行了独立审计，具有审计专业胜任能力，诚信记录及投资者保护能力良好，能够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拟续聘天职会计师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0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聘期一年。

二、天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创立于 1988 年 12 月，总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天职国际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同时天职国际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6 亿元。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及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天职国际及下属分所为一体经营，一并加入全球排名前十的国际会计网络 Baker Tilly International，作为其在中国地区的唯一成员所。

本公司审计业务主要由天职国际上海分所（以下简称“上海分所”）具体承办。上海分所于 2004 年成立，负责人为胡建军。上海分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恒丰路 600 号（1-5）幢 2001-8 室。上海分所成立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2、人员信息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天职国际从业人员超过 5,000 人，其中合伙人 55 人、注册会计师 1,208 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700 人。

3、业务信息

天职国际 2018 年度业务收入 16.62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2.37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3.76 亿元。2018 年承接审计公司家数超过 7,200 家，其中承接上市公司年报审计 139 家。天职国际具有本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执业信息

天职国际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审计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曾莉，中国注册会计师，1998 年起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22 年，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华凯，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 年起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

券服务业务超过 12 年，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根据天职国际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周薇英及其团队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周薇英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多年，负责审计和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5、诚信记录

(1) 天职国际最近三年无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

(2)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会计师曾莉、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周薇英、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华凯最近三年无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3) 天职国际最近三年累计收到证券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三份，天职国际已按要求整改完毕并向证券监管部门提交了整改报告。

三、续聘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一)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事前对天职事务所的执业情况进行了了解，并于 2020 年 3 月 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对天职会计师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调研和评价，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天职会计师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二)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聘请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调查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就聘请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天职会计师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其能够遵循独立、公允、客观的执业准则进行为公司提供独立审计，具备独立性，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天职会计师及其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最近三年内均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情形，具备良好的诚信记录；天职会计师能够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



任，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聘任公司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天职会计师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三）公司于2020年3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天职会计师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聘任天职会计师为2020年度审计机构尚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

- （一）《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三）《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四）《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五）《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六）天职会计师营业执照及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七日